

国家能源集团公益基金会 2019 年度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1-7
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8

委托单位：国家能源集团公益基金会

审计单位：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62212990 （010）87875026

传真号码：（010）62254941 （010）87875028

电子信箱：honestycpa@vip.sina.com

国家能源集团公益基金会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中证天通[2020]特审字第 0200058 号

国家能源集团公益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贵基金会的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审核了贵基金会编制的《2019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并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中证天通[2020]审字第 0200132 号。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00 号)等有关文件的规定，贵基金会应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年度工作报告，年度工作报告应当包括：财务会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审计报告，开展募捐、接受捐赠、提供资助等活动的情况以及人员和机构的变动情况等。编制年度工作报告是贵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与年度工作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并使其公允反映。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对贵基金会年度财务报表实施审计的基础上，对贵基金会编制的《2019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进行审核，对其

是否遵循了《基金会管理条例》的规定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贵基金会是否按照相关规定编制《2019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以及所载财务专项信息与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审核工作涉及实施审核程序，以获取相关的审核证据。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2019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

1、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1) 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的比例

项 目	数 额
上年末净资产	987,354,853.92
本年度总支出	554,993,971.12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554,866,267.97
管理费用	127,703.15
其他支出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56.20%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0.02%

2、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2019年度国家能源集团公益基金会捐赠收入总额1,043,051,206.53元，其中占捐赠收入总额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列示如下：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人民币元）			用途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合计	
①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u>66,970,400.00</u>	<u>100,000,000.00</u>	<u>166,970,400.00</u>	扶贫项目及 未限定用途
其中：货币捐赠	66,970,400.00	100,000,000.00	166,970,400.00	
非货币捐赠				
②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u>150,000,000.00</u>		<u>150,000,000.00</u>	电力援藏项目
其中：货币捐赠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非货币捐赠				
③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u>43,050,000.00</u>	<u>100,000,000.00</u>	<u>143,050,000.00</u>	扶贫项目及 未限定用途
其中：货币捐赠	43,050,000.00	100,000,000.00	143,050,000.00	
非货币捐赠				
④国电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u>80,000,000.00</u>	<u>80,000,000.00</u>	未限定用途
其中：货币捐赠		80,000,000.00	80,000,000.00	
非货币捐赠				
合计	<u>260,020,400.00</u>	<u>280,000,000.00</u>	<u>540,020,400.00</u>	---

3、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总计
①定点扶贫项目	141,260,000.00	161,630,000.00					161,630,000.00
②电力援藏项目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③援藏项目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④爱心行动项目-两病及筛查		35,243,735.00					35,243,735.00
⑤援青项目	20,000,000.00	23,750,000.00					23,750,000.00
⑥新疆和田地区贫困大学生资助项目		2,500,000.00					2,500,000.00
⑦黄骅烈士子女资助项目		60,000.00					60,000.00
⑧南侨机工帮扶项目		36,000.00					36,000.00
合计	<u>351,260,000.00</u>	<u>413,219,735.00</u>					<u>413,219,735.00</u>

4、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慈善	用途
			总支出%	
① 定点扶贫项目	普格县财政局	35,800,000.00	6.45%	四川省普格县扶贫项目
	布拖县财政局	35,000,000.00	6.31%	四川省布拖县扶贫项目
	曲麻莱县财政局	29,650,000.00	5.34%	青海省曲麻莱县扶贫项目
	米脂县扶贫开发办公室	16,000,000.00	2.88%	陕西省米脂县扶贫项目
	吴堡县扶贫开发办公室	16,000,000.00	2.88%	陕西省吴堡县扶贫项目
	宁城县扶贫开发办公室	13,460,000.00	2.43%	内蒙古自治区宁城县扶贫项目
	右玉县财政局	15,720,000.00	2.83%	山西省右玉县扶贫项目

②电力援藏项目	西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十三五”电力援藏资金专户	150,000,000.00	27.03%	电力援藏
③援藏项目	神华集团驻藏援藏工作组	40,000,000.00	7.21%	聂荣县对口支援项目
④爱心行动项目-两病及筛查	中国社会工作联合会	35,243,735.00	6.35%	在全国范围内救助0-18周岁贫困家庭白血病和先天性心脏病儿童；新生儿先心病免费筛查
⑤援青项目	刚察县财政局专户	23,750,000.00	4.28%	刚察县对口支援项目
⑥新疆和田地区贫困大学生资助项目	新疆和田地区教育局	2,500,000.00	0.45%	资助新疆和田地区贫困大学生完成学业
⑦黄骅烈士子女资助项目	黄鲁彬	60,000.00	0.01%	黄骅烈士女儿黄鲁彬生活补助
⑧南侨机工帮扶项目	中国华侨公益基金会	36,000.00	0.01%	长期帮扶贫困的南侨机工
合 计		<u>413,219,735.00</u>	<u>74.46%</u>	—

5、委托理财

国家能源集团公益基金会 2019 年度无委托理财。

6、投资收益

国家能源集团公益基金会 2019 年度无投资收益。

7、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	与基金会关系	向关联方资助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本年发生额	余额	本年发生额	余额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发起单位	—	—	—	—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资单位	---	---	---	---
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重大捐赠方	---	---	---	---
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重大捐赠方	---	---	---	---
国电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重大捐赠方	---	---	---	---
国家能源集团员工	重大影响	---	---	---	---

(2)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国家能源集团公益基金会 2019 年度无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3) 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国家能源集团公益基金会 2019 年度无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4) 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企业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元）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元）	占总额百分比
其他应付款：				
国家能源集团员工			22,579,464.92	100.00%
合计			<u>22,579,464.92</u>	<u>100.00%</u>

(5) 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国家能源集团公益基金会 2019 年度无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四、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基金会《2019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上述财务专项信

息，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循了《基金会管理条例》的规定，未发现与经我们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五、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为了更好地理解相关信息，上述《2019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及其审计报告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贵基金会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2019 年度工作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 · 北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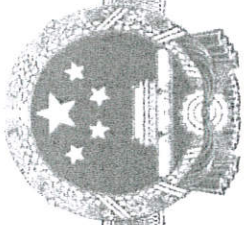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日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89662085K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先云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资、清算、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合并、分立、清算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合并、分立、清算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年01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4年01月02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
1316-1326



登记机关

2019年06月24日

